欽定吏部銓選則例

欽定吏部銓選滿洲官員則例卷之五目錄

國史館効力人員考試

各館繙譯謄錄等官考試候補筆帖式

拜唐阿考試中書筆帖式等項

考試繙本筆帖式並八旗司貼寫筆帖式

考試筆帖式等項駐防之人不准與考

補用筆帖式

勞績保舉遇缺等項人員補缺班次

筆帖式丁憂過班起補

漢軍報捐筆帖式指免考試

侍衛處筆帖式

八旗印房筆帖式

黏竿處筆帖式

善撲勇射處筆帖式

部院衙門筆帖式揀調各處仍撥回原衙門補用

熱河都統衙門筆帖式

照咨筆帖式○吉林黑龍江等處筆帖式○內務府筆帖式○圓明園虎槍營印務筆帖式○補放王府官員○宗人府七品筆帖式○健銳營印務筆帖式○歸化城

原等七城倉外郎。揀派盛京廣寧等處倉外郎。盛京各處屬下外郎。兵部外郎。福州等處外郎

教習期滿補用筆帖式

考試現任筆帖式

考試內務府各項候補筆帖式庫使

內務府人員報捐筆帖式

考補駐防筆帖式

考試　盛京現任筆帖式外郎候補筆帖式

年滿筆帖式。督撫衙門筆帖式並設宗室筆帖式年滿調京。

陵

陵寢宗室筆帖式缺額

裁缺筆帖式

軍營回京候補蒙古筆帖式分部

筆帖式迴避

盛京筆帖式毋庸迴避

筆帖式病痊起補並隨任回京補用

筆帖式等項人員告病開缺

候補筆帖式病痊起補

庫使病痊起補

捐納學習筆帖式奏留後迴避改掣補用
候補繙本筆帖式等項人員補缺
補用各處新疆筆帖式
烏里雅蘇臺科布多筆帖式
宗人府補用効力筆帖式
宗室筆帖式補缺班次
盛京各部庫使
盛京庫使考試筆帖式
考試托忒學生

盛京捐納分部及舉人分部筆帖式補缺

各項分部筆帖式掣籤

勞績保舉分部

咸安宮蒙古教習議敘

各學教習議敘

補用山海關等處委署筆帖式

驗放各處大小吏

保留各項分部學習人員引見

奏派揀選各堂官即日赴挑

各衙門開送奏派堂銜

欽定吏部銓選滿洲官員則例卷之五

筆帖式

考試清漢繙譯筆帖式

一滿洲蒙古漢軍文舉人武舉貢生監生文生員繙譯生員武生官學生義學生等俱係應用筆帖式之人每遇考試吏部預先行文各旗查送到部彙齊查覈將合例人員造册轉送兵部由兵部奏請

欽點內大臣二員監試較其馬步射藝之合式者造

册移送吏部開列各部院滿洲堂官及監察
御史職名屆期將應考人數奏明請
旨酌派閱卷大臣並監試御史分別在
天安門外朝房貢院內考試至添派彈壓護軍統領副都統收卷司員
及奏派前期宣旨等款並貢院內考試
一切事宜詳見考試中書筆帖式等項條內
恭請
欽命試題考試繙譯酌量擬取分別等第進
呈
御覽吏部出榜註册若在

天安門外朝房考試應考人等均自備桌櫈排次
列坐不許攙雜混亂吏部專派司員稽查料
理並行文
景運門護軍統領處多派護軍參領護軍校帶領
護軍往來巡邏嚴禁一切閒雜跟役人等行
走以肅場規屆期黎明監試御史點名給卷
勒限於日入前全行交卷不准給燭取定後
覆試尤宜嚴密應令原派之御史認眞監看
並令巡邏官兵來往稽查其赴考人員令各

該參佐領認明送考所有送考之旗員逕選之員并糾聽御史稽查其前鋒護軍領催披甲拜唐阿內有舉貢生監兼充者俱准一體考試漢軍義學生內如兼養育兵者仍准考試其有兼領催馬甲教習布者不准咨送與考監試閱卷

一雍正六年五月奉

旨嗣後凡遇考試爾部奏請欽點監試閱卷大臣等揩內將從前考試何項人員圈出某某查清寫片夾摺

具奏欽此

考試中書筆帖式等項

一凡考試中書筆帖式等項如人數一百名以

內者在

天安門外朝房考試奏請

欽派護軍統領一員彈壓如人數已逾一百名即歸

入貢院考試奏請

欽派副都統一員彈壓先期知會各旗都統將派出

識認之參佐領等職名先行送部並咨取搜

檢大臣閱卷大臣堂銜屆期將應考人數奏明請
旨酌量
簡派其閱卷大臣通行開列如有患病及贊禮郎讀祝官出身者均行扣除行取監試御史收卷滿洲司員職名奏請
欽點並恭請
欽命試題考試閱卷大臣擇其文理較優繙譯精通試卷認眞酌量錄取其貢院內考試應派監試御史八員內分別外簾六員內簾二員收卷司員二員恭請
欽派至考試繙譯中書不得派滿洲中書入場考試筆帖式不得派筆帖式入場具奏前期承辦衙門知照各旗

都統嚴飭派出之識認叅佐領等於考試前
一日黎明赴場識認並知會開列各官至期
黎明均赴
午門前聽候宣
旨即行入場毋稍留滯監試御史分在四門各按旗
分挨次唱名給卷令該旗叅佐領等於點名
給卷時當場按名識認方准入場並令其在
彼管轄如查有假冒情弊即行扣除懲辦儻
識認叅佐領臨期不到即將應試各諸生試

卷扣除不准與考並將該叅佐領等嚴行叅
處其搜檢大臣於考試前一日點名時在貢
院前挨次從容搜檢入場後彈壓副都統監
試御史認眞稽察次日黎明出題限日入時
全行交卷責成收卷司員專司其事不准給
燭如日入不能完卷卽行扶出毋許逗遛彈
壓副都統令兼監臨之責場內一切事務及
胥役人等統歸管束其大門禁止閒人出入
場內應用刻字匠役厨役人等及一切備辦

飯食供應事件俱令順天府委派委員辦理

照例奏銷大門以外行文步軍統領酌派營

兵巡邏如係

天安門外考試行文

景運門護軍統領處多派護軍參領護軍校帶領

護軍往來巡邏嚴禁一切閒雜跟役人等行

走以肅場規閱卷大臣概停畫稿辦事其應

考諸生俱自備桌櫈排次列坐如考試人等

在東承辦官吏兵丁迴避於西考試在西迴

避於東若東西分坐暫行迴避外出侯考試人散畢護軍統領會同監試御史率領護軍等悉心搜檢火燭以昭慎重此內閱卷大臣監試御史辦考司員並受卷官彈壓副都統護軍統領有子弟宗族姻親姻親中如翁壻甥舅姊妹之夫妻之嫡兄弟考試者應行迴避俱令本官開出姓名知會派辦衙門並監試御史於名册內扣除揭示曉諭不准與試如不自行開出因而中式者別經發覺將該考官等及本身分別

議處黜革再
天安門外考試所有試卷專責御史收齊挨交卷
先後次序入箱封固即由該御史送交閱卷
大臣眼同開封校閱至閱卷時御史同堂列
坐但盡稽察之責不與去取之事取定後覆
試之先一日出圖示令錄取各該生通知該
佐領於次日覆試出具並無假冒圖結添寫
坐號仍令該旗原派出之參佐領等赴場識
認如無該佐領圖結即將該生覆試扣除至

覆試之日覈對筆跡尤宜嚴密應令監試御史認眞監看查有不符情事即行扣除從嚴究辦並令巡邏官兵往來稽察該御史即住宿於考試之所俟取定進

呈拆號後始行散歸

道光八年七月奉

上諭徵徵奏請將繙譯科場同考官裁撤一摺繙譯科場專論清文精字易於辨認非若鄉會文場之有謄錄對讀關防嚴密向來同考官銜名先期由各衙門

咨送而各部院精通繙譯之員為數無多半皆熟手易於揣摩竄錄之弊不可不防且試卷至多不過一千餘本閱卷大臣無難全數閱看嗣後凡遇繙譯科場此項同考官著即裁撤屆期該部將應試人數奏明請旨候朕酌派大臣公同校閱以拔真才而杜弊端欽此又道光三十年四月奉

上諭通政使司參議倭什琿布奏習清文以培根本一摺清文為滿洲本業各旗士子自應習之有素據稱考試八旗繙譯生員向有各該旗考試後錄送之例

嗣後凡遇考試八旗中書筆帖式繙譯官譯漢官該旗錄送時即照考試繙譯生員之例一體先由各旗佐領考試如佐領不諳清文即由參領考試仍俟都統副都統與查旗御史會考甄別錄送儻有冒名傳遞情弊立即嚴參懲辦惟不得日久視爲具文稍滋忽玩欽此欽遵恭纂入例

考試滿洲蒙古繙譯筆帖式

一蒙古舉人貢生生員監生官學生義學生等除已經考試清文漢文繙譯取中人員以吏

部等衙門蒙古筆帖式缺補用外其能繙譯
滿洲蒙古字話之人遇考試時吏部查照將
合例人員先行彙齊咨送兵部奏請
欽點大臣較試馬步射藝合式者再行送回吏部考
試行文各部院衙門將通曉蒙古字話之大
臣及內閣等衙門四五品堂官併滿漢監察
御史職名奏請
欽點閱卷大臣監試御史在
天安門外朝房恭請

欽命試題考試至漆派彈壓護軍統領及奏派前期宣旨等款並一切事宜俱詳載考試中書筆帖式等項條內將取中試卷進

呈

御覽交部註冊其取中人員遇欽天監蒙古筆帖式缺出專以考中滿洲蒙古字話之人按旗挨次補用如該旗有丁憂過班服滿郎用人員先儘補用其察哈爾都統衙門筆帖式二缺左翼一缺右翼一缺亦以考中滿洲蒙古字話之人按旗挨次補用如該旗有丁憂過班服滿郎用人員先儘補用六年年滿概不准指免歷俸咨部入於

先用班內遇有理藩院木旗蒙古筆帖式缺

出較日期先後補用未得缺以前令其先在

理藩院行走毋庸另掣部分至理藩院筆帖

式缺出先儘外任年滿調京及親老改補先

用人員次儘丁憂過班服滿即用人員再將

入於各項即用班內之托忒学學生期滿作

爲筆帖式並宗學教習期滿議敘筆帖式人

員較日期先後補用如先用即用無人將由

現任筆帖式革職嗣經奏准開復原官人員

補用班之缺不積正如前項無人用考取一人如有
賢錄館議敘在院行走試俸期滿後與督
經留部各班人員挨次補用者惟理藩院蒙
古侯補筆帖式無奏留補用一班次應侯考取
到班出於考取班之前補用一人不積考班
之缺輪用考班時由吏部將此缺先行知照
理藩院以便齊發補用較期滿先後挨補同
日進者同日期滿仍以從前取中榜名次序
先後比較如於期滿後並未遇缺到班補行
呈報期滿以補行呈報期滿文到之月與同
班人員比較如無可比較則吏部代為籤掣
名次先後一補用若遇缺到班始行補報期
滿者扣補一次俟再到班時方准補用　額
缺貼寫筆帖式一人議敘一人輪用議敘班
時除先儘

咸安宮教習期滿人員補用仍積議敘班之缺外

再到班時用議敘即用之先一人次用議敘

即用一人再用議敘各班之先一人此三項

議敘人員輪用兩班之後用議敘本班一人

再用議敘貼寫一人輪流補用其議敘在理

藩院學習行走已過五年人員應用額缺貼

寫時准其相間輪用其未過五年人員歸入

原議敘班銓選該院如有奏留坐補者亦俟

輪用額缺貼寫時方准留缺補用

道光十九年十月奉

旨奕經等奏考試蒙古字話筆帖式請一體較試馬步射藝清漢繙譯筆帖式與蒙古字話筆帖式補用班次雖有不同要皆以騎射爲根本嗣後考試蒙古字話筆帖式著卽照考試清漢繙譯筆帖式之例先行較試馬步射藝以歸畫一並著纂入則例永遠遵行

欽此

考試唐古忒筆帖式

一唐古忒學分內筆帖式缺出由理藩院將該

學官學生考試繙譯蒙古唐古忒字話挑取

好者擬定正陪咨送吏部引

見補授此項筆帖式際用中書仍兼唐古忒學行走

俟陞至主事令其離學再喇嘛印務處額設

筆帖式二員貼寫筆帖式二員學習筆帖式

四員遇有該處筆帖式缺出應由貼寫筆帖

式擬補其貼寫筆帖式缺出由學習筆帖式

擬補學習筆帖式缺出由喇嘛處行文唐古

忒學挑取官學生擬定正陪咨送喇嘛處考

試補授仍咨理藩院轉咨吏部註册給以八品空銜不准食俸如挨名應補之員遇丁憂未滿百日者仍停其補用俟百日孝滿遇有缺出即行坐補

考試繙譯蒙古等項試卷定式

一各項考試凡應考繙譯蒙古文者於試卷應繕寫蒙古文接扣處註明蒙古文三字其考試托忒字學生亦於試卷內註明俾得均歸畫一如有違式者即文理通達扣除錄取

考試各項筆帖式卷面填寫名次

一考試內務府筆帖式庫使及各項考試凡前列十本試卷名次由閱卷大臣眼同內簾監察御史黏貼黃籤進

呈再於卷尾用墨筆填寫以憑拆對其餘擬取各卷閱卷大臣眼同內簾監察御史即於卷面填寫名次毋庸黏籤其通行進

呈者仍俱貼黃籤仍行封固統俟發

命後交監試御史會同吏部辦考司員赴

上諭館拆封塡榜卽照閱卷大臣墨筆按名繕寫以

杜弊端而昭愼重

國史館効力人員考試

一

國史館効力繙譯謄錄等項人員與現任繙譯謄

錄官不同如遇別項應試之處按照原舊考

格准其考試

各館繙譯謄錄等官考試候補筆帖式

一各館効力繙譯謄錄等官並實缺繙譯謄錄

等官遇考試候補筆帖式時除已邀議敘者

即係候補筆帖式應行扣除外其未邀議敘

人員查照原資凡例應准考之人一體與考

拜唐阿考試中書筆帖式等項

一凡大員子弟欽奉

特旨挑取拜唐阿內有舉貢生監出身者遇考試中

書筆帖式庫使繙譯謄錄等官時准其一體咨送考試

如考取後作何補用以及考試中書筆帖式、

等項時應如何咨取辦理之處詳載各項考

試例內其緣事罰充拜唐阿者仍不准其考試

考試繕本筆帖式並八旗司貼寫筆帖式

一各部院衙門繕本筆帖式戶部八旗司貼寫筆帖式均應考取補用每遇考試時由吏部預先行文八旗將滿洲蒙古漢軍閒散舉人副榜貢生監生文生員武生官學生漢軍義學生覺羅學生情願考試者造冊送部查數將合例應考人員奏請

欽派閱卷大臣考試酌量錄取其奏請欽派大臣考試及恭請

一欽命試題並添派監察御史彈壓護軍統領副都統收卷司員及奏派前期宣吉等

欽奉一切事宜詳見考試中書等項條內其應考之舉貢生監內

有兼前鋒護軍領催披甲拜唐阿者俱准其

一體考試如漢軍義學生內有兼養育兵者

亦准考試若兼領催馬甲教爾布者不准送

考其滿洲蒙古漢軍如有考中各項候補人員及中書筆帖式謄錄官繙譯官並現在

無出身之人亦概不准考試至取中人員遇有缺出各按

考中名次先後挨名頂補考中繙本者以取中繙本名次先後

補用考中八旗司貼寫筆帖式者以取中八旗司貼寫筆帖式名次先後補用三年

期滿較日期先後以各衙門筆帖式補用年滿

以筆帖式補用例載

補用筆帖式條內

考試筆帖式等項駐防之人不准與考

一各省駐防考試筆帖式例由本處送考如遇有京旗考試筆帖式貼寫中書繕本八旗司貼寫庫使隨印外郎繙譯謄錄等項時概不准其由京旗送考其有報捐筆帖式者即以在京各衙門筆帖式選補均不准其報捐駐防本處筆帖式補用

補用筆帖式

一各部院衙門筆帖式俱於每月十五日截缺

凡題陞推陞於每月初八日以內到部於十二日以前具題如有遲延付考功司議處其由現任筆帖式捐陞報捐離任者戶部俱分於每月初十日以前上庫即於十五日以前知照吏部開缺二十日掣籤如各衙門有將本月應開之缺及輪選到班遇有事故或經該
堂官奏留本衙門補用者應扣之人開報遲至截缺以後尚在掣籤以前者即歸本月銓選如遲至掣籤以後始行到部者仍補行議官將本月應選之人擬選均查取遲延職名移付考功司照例議處附入下月月選人員內一併
帶領引

見其事故本在十五日以後者仍歸下月以符定例

其欽奉

特旨以及奏奉

諭旨陞遷降革等項應行開缺者以奉

旨之日開缺如奏

旨在截缺以前內閣鈔出到部在截缺以後者以奉

旨之日爲開缺日期歸本月分銓選恭遇

皇上巡幸駐蹕如遇應開之缺奉

旨日期在截缺之前於十八日以前報到者歸本月

開缺其報到在十八日以後歸於下月銓選

至各衙門題陞司員如於截缺之日帶領引
見所遺員缺以引
見奉
旨之日作爲開缺日期卽日知照開缺不得遲至逓
旨後始行知照如有遲至逓旨後始行知照致逾截缺日期者除將員缺照開缺遲
延定例分別辦理外仍查取遲延職名議處
再輪班應選之人除
年未至十八歲者停其補用外各按旗分先
儘病痊起補額外坐補先用現任筆帖式裁
處年滿調補卽用先儘丁憂過班服滿之人
隨父兄回京卽用並各項議敘不入班次卽

用及開復人員未經得缺奉
特旨以筆帖式即用者如先用即用無
人將開復人員由現任筆帖式革職奏旨開復原官補用者補用
議敘即用前議敘即用人員統歸於議敘即
用班內各以奉
旨之日積缺起均俟正
班補用四缺之後選用此兩項人員同時到
班則以議敘即用前名次在前之人選用即
積四缺班之缺俟再到班時如議敘即用前
無人方將議敘即用人員選用至議敘正班
五缺皆歸入六缺班內以奉
旨之日積
缺起計俟正班補用六缺之後選用一人
俱不積正班之缺如無人方將考試繙譯取
中之員挨次補用三缺後將捐納人員較日
期用三人捐輸人員較日期用二人按照現行捐例

班次銓選次將各項議敘人員較奉
旨日期先後用一員輪用議敘正班時先用議敘先儲一人不積議敘班之缺次用
議敘本班一人若議敘本班無人方將議敘
先將班與議敘較日期班相間輪用仍積議敘
敘班之缺次將各部繙本戶部八旗司繙譯各部寺庫使其較年滿日期
先後用一員滿洲降至正九品漢軍降至正八
品補用人員日期先後較奉
旨用一員如降調無
人將捐班抵選一人輪流補用至開散文舉
人繙譯舉人實歷會試一科後未經中式如
有願就筆帖式者准其分發學習並准其註

冊候選由該舉人隨時呈明本旗取具本佐
領圖結呈報吏部查其中式科分名次年歲
相符即准其註冊歸於該旗考取候選筆帖
式班內俟考取班到班時即將該舉人作爲
考取班選用應以該舉人呈請就筆帖式註
冊到部之日與考班候選筆帖式取中奏
旨之日比較先後選用舉人與舉人同時到班按科
分名次先後銓選其呈請分發人員呈請分發掣缺分部行走詳見各項分部筆帖式掣缺條內未經期滿奏留以前

歸於該旗考取班内遇有各部院衙門筆帖式選缺出時輪選到班仍照例銓選如各正班無人即以舉人抵選各省駐防舉人照京旗辦理至分部人員俱係學習行走非實缺可比不必拘以年歲如年至十五歲者即准其掣籤分部行走未及歲者先行掣籤註册俟十五歲時再令赴所掣衙門學習仍俟十八歲方准照例銓補以上補用筆帖式舉人貢生出身者授爲七品監生生員授爲八品

葉爾羌塔爾巴哈台部分筆帖式由戍兵委
署印務等處筆帖式內揀選三年期滿引
見以筆帖式用
者亦俱作爲八品官學生義學生披甲閑散
及親軍領催庫使俱授爲九品如有續中舉
人等項者並准改給應得品級俸祿一應陞
轉俱以得補筆帖式之日較算至滿洲蒙古
漢軍筆帖式銓補得缺呈明曾捐貢監出身
者查其捐案奏
旨日期在未經得缺以前准其改給應得品級俸祿
如補缺奏

旨在前捐案奉

旨在後者准其改給應得品級俱不准照改品食俸

其滿洲蒙古現任筆帖式續捐貢生准其改給七品續捐監生亦准改給八品俱不准照改品食俸一應陞轉仍以得補筆帖式之日較算漢軍現任筆帖式續捐貢生准其改給七品續捐監生亦准改給八品俱不准照改品食俸陞轉時應以改品之日敍俸陞用其

緣事革職後經欽奉

特旨以筆帖式錄用或部議革職奉
旨加恩以筆帖式補用及以筆帖式降補者俱係棄
瑕錄用之員除原奉
諭旨內指明品級者得缺後欽遵辦理外如原奉
諭旨內並未指明品級者得缺後無論該員從前係
何項出身概俱授爲九品至由小京官告降
補用者按伊應補小京官品級補用其滿洲
蒙古拔貢引
見奉

旨准其就職及未經錄用之拔貢並恩貢副榜由國子監肄業期滿者各免其考試如有情願就職者准其具呈本旗由該都統出具印文咨部並呈驗貢單吏部行查禮部恩貢准貢年分拔貢曾否

朝考及副榜中式科分名次相符者准其註册歸於該旗筆帖式內各按該都統文到之日起俟正班補用四缺之後選用一人拔貢引見准其就職人員無論曾否肄業即准其就職其未經錄用之拔貢及恩貢副榜應由肄業期滿

後方准就職悉較文到日期先後挨補如文到相同者均係副榜則論科分名次先後均係恩貢拔貢則論年分先後年分又復相同以及恩貢拔貢副榜無可比較先後者吏部代爲掣籤擬補

不積正班之缺如遇各項數缺人員同時到班者先儘數缺人員銓補至補用筆帖式時吏部將應補之人俱帶領引見

勞績保舉遇缺等項人員補缺班次

一筆帖式勞績保舉遇缺即選不入班次即選遇缺前先遇缺儘先遇缺即用等名目統合

爲一班按保舉奉
旨日期先後侯正班用過一人後選用一人如輪應
選俟到班無人或無合例之人即虛積過班
俟正班再實積一班方准選用其勞績保舉
儘先即選有本班可歸者俟本班到班之前
先用無本班可歸者無論勞績保舉有無儘
先字樣均合爲一班統較保舉奉
旨日期先後侯正班用過五人後選用一人俟再到
班時再行選用一人又勞積保舉本班先用

人員照正班額數選用以上各項勞績保舉人員俟赴部註册後方准選用同案者掣定名次先後選用　其各衙門候補筆帖式勞績保舉遇缺即補者即照選班之例辦理

筆帖式丁憂過班起補

一候選筆帖式已經銓補得缺未經引見丁憂者將擬選之人扣除如本月分之缺擬選之人於未經引見丁憂者除將擬選之人扣除其員缺即作爲次月現出之缺銓選次班之人並輪選到班適遇服制未滿例不銓選之人俱過班歸於各項即用班內俟服滿後就較過班先

後盛京選用筆帖式丁憂過班詳見盛京筆帖式條內至服滿後較過班先後選用悉照此例辦理過缺即用如同班內丁憂過班在先之員或已服滿該旗尚未咨報起復選缺仍應扣選不積各班之缺

漢軍報捐筆帖式捐免考試

一漢軍貢監生報捐筆帖式者應令捐免考試後方准銓補

候補筆帖式隨任告假

一候補筆帖式有奏明隨任如係業經期滿奏留之員應扣除離署日期與各項候補人員

比較日期先後補用未經奏留者亦除去離署日期再行報滿若因事告假外出在例限四箇月之外回京者亦將逾限日期扣除照例分別奏留補用其在告假例限以內輪補到班該員尚未回京亦准其先行擬補若逾限尚未回京即將所補員缺開缺另補至逾限開缺之員俟回京進署後將逾限日期扣除仍歸原班並各項候補人員俟回京之日再行比較日期先後照例補用

帶領引見

補用考試黜退下次列等筆帖式

一考試不入等第黜退之筆帖式下次考試列入等第者入於考班之末補用

雜廕筆帖式

一雜廕筆帖式拔奉
旨日期歸於本旗捐納班之前選用一人不積捐納班之缺

三四品官廕生補用筆帖式

一滿洲蒙古漢軍三品四品官廕生分部學習

期滿該堂官未經奏留咨部選用者應俟議

敘正班兩班之後筆帖式缺出例用考取三人捐納二人議敘一人繙

本一人降調一人為一班按學習期滿日期

例載補用筆帖式條內

先後准其以各部院衙門筆帖式選用一人

三品官廕生授為七品四品官廕生授為八品

特旨補用筆帖式

一奏

特旨補用筆帖式人員未經指定部分及捐復人員

並無班次可歸以奏

旨之後遇有本旗部院衙門筆帖式缺出無論先用

即用各項銓補班次一併計算俟補用五缺

之後選用一人

驛站隨關防筆帖式

一驛站隨關防筆帖式如理藩院由學習筆帖

式及貼寫筆帖式派往三年期滿該員辦事

奮勉經該大臣等以該員甚屬得力之員奏

請再留三年者即將該員入於本旗無論先

用即用各項銓補班次一併計算第四缺以

理藩院筆帖式先儘選用

月選筆帖式引　見

一雍正五年七月奉

旨各衙門筆帖式俱係辦事將來歷用堂司之人雖經考取必當慎重揀選人材補用方於部務有益嗣後補用筆帖式時爾部將應補之人俱帶來引見朕酌量補用其不及者另降諭旨不必辦事之日隨便皆可帶來欽此

遵欽輪流轉補

一左翼四旗公缺缺出（鑲黃旗正白旗鑲白旗正藍旗）四旗輪流轉補右翼四旗公缺缺出（正黃旗正紅旗鑲紅旗鑲藍旗）四旗輪流轉補如有各衙門奏留不論旗分借補者將來調補本旗時或係本旗所出之額缺或係翼缺應輪至本旗之缺悉准調補筆帖式庫使借缺還抵

一各部院衙門廕生及分發學習筆帖式緣本筆帖式年滿庫使戶部八旗司貼寫筆帖式如果辦事熟悉准該堂官奏請保留不論旗

分先行借補俟有本旗筆帖式缺出再行調

補其借補之缺另行銓補至理藩院蒙古考

取文藝候補筆帖式亦照此辦理

停止各部保題筆帖式

一各部院衙門筆帖式職司稽寫清字與辦事

司員必須諳練才能指名保薦者不同嗣後

一概不准保題坐補

理藩院考補貼寫筆帖式

一理藩院貼寫筆帖式員缺由理藩院於八旗

蒙古前鋒護軍領催披甲唐古忒學生蒙古
官學生內考取蒙古字語好者按旗挨名補
用令伊等仍食原錢糧書寫文移兼原差使
行走遇有理藩院本旗蒙古筆帖式缺出按
班銓選帶領引
見補放授爲八品其所遺貼寫筆帖式缺仍聽理藩
院照例補用
景運門掌稿筆帖式
一

景運門掌稿筆帖式三缺上三旗各一缺由兩翼大臣即於
景運門筆帖式內不論旗分揀選人去得辦事好
者挑補咨明吏部註册俟効力行走三年無
過該大臣出具考語咨送吏部照年滿侍衛
處筆帖式之例以各部院衙門筆帖式調補其
景運門筆帖式由護軍統領於護軍及後左門筆
帖式內揀選通曉繙譯者擬定正陪咨送吏
部考試繙譯補放仍食原錢糧米石三年滿
日咨送吏部註册候考選有應行考試各項

候補時與應考人員一同考試俟取中後歸
於考班選用其取中貼寫中書候補筆帖式
繙本筆帖式八旗司貼寫筆帖式庫使等項
者於得缺後再將
景運門筆帖式之缺另行補放如情願在旗候補
者以本旗驍騎校守看
門
閘及城門六品七品八品等官補用
火器營掌稿筆帖式

一火器營筆帖式八缺每旗各一缺由該處揀選咨送吏部考試補放

內擇其辦事謹慎行走好者作爲掌稿筆帖式二員咨送吏部註冊俟四年期滿出具考語咨部以本旗各部院衙門筆帖式員缺與郎用人員較日期先後補用按照出身給以

品級

吏部兵部掌稿筆帖式

一吏部文選司題稿房筆帖式科册庫各揀選掌稿筆帖式二員考功司揀選掌稿筆帖式

二員兵部武選司揀選掌稿筆帖式八員行
走五年果能勤慎無過辦理檔案清楚期滿
之日堂官保題以應陞之主事小京官各缺
歸於單月入於議敘班內較奉
旨日期陞用至掌稿員缺俟得缺後再行挑補
盛京筆帖式
一
盛京滿洲漢軍筆帖式缺出由
盛京兵部移咨吏部請題將本處應用人員考試

等第試卷進

呈

御覽後由吏科封固鈐印移交吏部如遇現有應行

考試繙譯時即附入摺內聲明奏請

欽點閱卷大臣覆加校閱如試卷到部後已逾兩月

尚無應考繙譯各場吏部即咨取各部院滿

洲堂官職名專摺奏請

欽點大臣在

上諭館覆加校閱擬定等第進

其後吏部造册咨送
盛京兵部遇有缺出不論旗分較出缺先後挨名
擬補咨送吏部帶領引
見補授除先儘坐補及丁憂過班服滿即用人員選
用不積各班之缺外如無人將考取人員補
用五缺之後用覺羅學生考試文章者一人
接用捐納二人捐輸一人俟再用考取五缺
後用考試繙譯者一人接用捐納二人捐輸
一人漢軍無覺羅學生考試班次補用考取五缺後即用捐納捐輸人員各按

考取捐納捐輸日期名次先後各積各缺補

用新設 盛京關場倉庫筆帖式一缺係

用滿洲漢軍公缺滿洲漢軍人員相間輪用

各按各班序補至

盛京滿洲漢軍開散文舉人繙譯舉人實歷會試

一科後未經中式如有情願就筆帖式者准

其分發學習並准其註冊候選由該舉人隨

時取具本佐領圖結呈明

盛京兵部查覈中式科分年歲相符即由

盛京兵部知照吏部註冊掣籤分部行走均歸於

盛京考取候選筆帖式班內侯

盛京各衙門筆帖式咨選缺出考取班到班時即將該舉人作爲考取班選用應以該舉人呈請就筆帖式註冊到部之日與考班候選筆帖式班中奏

旨之日比較先後選用舉人與舉人同時到班按科分名次先後銓選如各正班無人即以舉人抵選其呈請分發人員未經期滿奏留以前輪選到班仍照例銓補其各項候補人員如

選用得缺未經引見丁憂者其員缺即將次班之人指補如係輪用到班丁憂者其員缺即將本班其次之人指補如本班無人即行過班至丁憂過班之員統俟服滿後較丁憂過班月分先後遇缺即用不積各班之缺如考取人員內係漢軍於未補筆帖式之先遇有外郎缺出即准挨次補用咨部註册

盛京筆帖式各缺例以本處應用人員補用如補

用後行熊岳城鳳凰城等處人員補用盛京各衙門員缺或盛京人補用熊岳城鳳凰城等缺不能移咨赴任者准其呈明咨部各以本處之缺對調如熊岳城人補用盛京兵部筆帖式盛京人補用熊岳城筆帖式有因不能移咨赴任者准其呈明咨部各以本處之缺對調之類

盛京銓選筆帖式調取定限

一

盛京各衙門現任筆帖式遇有陞遷等項事故應行開缺者

盛京兵部接到開缺咨文後即行查輪補到班之

員有無事故如本員係內城駐防人於接到

開缺咨文之日起十日內咨行

盛京將軍衙門將軍衙門接准行查咨文十日內

轉飭該管官該管官接奉行知即傳知本員

查取有無事故本員即赴本佐領下呈明該

管官據呈轉詳通計自接奉行知以至轉詳

不得逾一月之限至

盛京將軍衙門接據該管官詳報亦於十日內咨覆

盛京兵部若輪補到班之員係外城駐防人由

盛京兵部徑行飭查各外城尉協一面仍咨行

盛京將軍及該副都統等衙門查照轉飭俟該尉

協查明應補人員如無事故仍照定限轉呈

盛京將軍衙門保送

盛京兵部如應補人員現有事故即於一月限內

聲覆

盛京兵部及將軍等衙門主該管官接奉行知查

取事故本員已照限呈報而該管官延不轉

詳以致逾限或已逾限始行詳報均查取該

管官詳報遲延職名送部議處其本員應補缺分仍准按班序補若經該管官查取事故本員並不依限起佐領下呈明限滿即將本員應補缺分開缺另行銓補俟本員補行呈明後歸入坐補班內俟伊原選衙門再有缺出令其坐補該管官職名免其送部議處其

盛京兵部咨查各外城文件咨送

盛京將軍衙門按照程限聽遞

計開

調取行文程限日期

永陵至省二百五十里程限五日

福陵至省二十里程限一日

昭陵至省五里程限一日

威遠堡邊門至省二百三十里程限五日

英額邊門至省三百里程限六日

旺清邊門至省二百八十里程限六日

城廠邊門至省三百一十里程限六日

靉陽邊門至省四百八十里程限十日

鳳凰邊門至省五百二十里程限十一日

遼陽至省一百二十里程限三日

牛莊至省二百四十里程限五日

蓋州至省三百六十里程限七日

熊岳至省四百二十里程限九日

復州至省五百四十里程限十一日

金州至省七百二十里程限十五日

金州水師營至省八百四十里程限十七日

岫巖至省四百二十里程限九日

鳳凰城至省五百一十里程限十日

興京至省二百五十里程限五日

開原至省二百里程限四日

廣甯至省三百三十里程限七日

義州至省四百二十里程限九日

錦州至省四百九十里程限十日

盛京錫伯旗人王公門下人丁考試筆帖式

一

盛京錫伯旗人准其與臺蠻子等歸入滿洲一體

考試文義繙譯其

盛京考試繙譯候補筆帖式如有錫伯旗人報考者准其與滿洲人員一體考試取中後挨考取名次先後挨名補用滿洲額缺報捐筆帖式者照此辦理至王公門下人丁旗檔有名兼有出身者方准與漢軍人員一體考試繙譯筆帖式取中後按考取名次先後挨名補用漢軍額缺報捐筆帖式者照此辦理如旗檔無名或旗檔有名而無出身者概不准其與考亦不准其報捐

盛京刑部蒙古筆帖式

一

盛京刑部蒙古筆帖式二員缺出將

盛京考取蒙古繙譯之人補用如

盛京無應考之人即咨部將在京考取蒙古繙譯

人員列名在前者何旗傳令一人赴部籤掣借補三年

期滿調京令其先在理藩院行走遇有本旗

筆帖式缺出即行補用

盛京將軍衙門蒙古筆帖式

一

盛京蒙古人員報捐筆帖式者以

盛京將軍衙門蒙古筆帖式缺選補遇有缺出先

用考取一人次用捐納一人相間輪用至

盛京蒙古閒散文舉人繙譯舉人實歷會試一科

後未經中式如有情願就筆帖式者准其註

册候選概不准其呈請分發學習由該舉人

隨時取具本佐領圖結呈明

盛京兵部查覈中式科分年歲相符即由

盛京兵部知照吏部註册歸於
盛京蒙古考取候選筆帖式班內俟
盛京將軍衙門蒙古繙帖式缺出考取班到班時
即將該舉人作爲考取班選用應以該舉人
並請就筆帖式註册到部之日與考班候選
筆帖式取中本
旨之日比較先後選用舉人與舉人同時到班按科
分名次先後銓選如正班無人即以舉人抵選
盛京筆帖式各缺按出缺先後挨次咨部查覈補用

一

盛京咨選留補筆帖式各缺均按出缺先後挨次將擬補人員查明有無事故先行咨送吏部查覈俟接到覈准部文後再按出缺先後將擬補人員挨次給咨送部引見補授不准於未經接到覈准部文之先遽行給咨送部若先出之缺未經給咨亦不准將後出之缺先行給咨如不按　出缺先後及輪補班次擬補查覈或接到覈准部文後延不給

咨或給咨不接依次序即將該堂官照例議
處其先出之缺已經給咨之員如延不起程
或中途逗遛致令其次所出之缺擬補人員
領咨先行到部守候即將到部遲延之員照
例議處仍俟擬補在前之缺人員到部時方
准一併帶領引
見至坐補原部人員係遇缺先儘坐補之人毋庸分
別出缺先後即可先行咨部查覈於接到覈
准部文後即行給咨送部引

見補授其

盛京各部八旗及屬下各外郎庫使等缺亦均應

拔照出缺先後挨次咨部查覈補用

倉場總督衙門筆帖式

一倉場總督衙門筆帖式四缺由吏部行文各

部院衙門於現任滿洲筆帖式內將

京察一等人員內保送一員如無一等即將二等

人員出具考語保送吏部由吏部將滿漢九

卿除吏部堂官會同揀選外府開列外職名開列奏請

欽派一經
派出即於本日赴
天安門外吏部
朝房公同先行面加考試再爲揀選每缺揀選二
三人交與吏部帶領引
見補授六年年滿出倉場總督出具考語保送吏部
與各項調京人員遞較年滿日期先後調補
調補之處另有專條詳　其年滿未經得缺之
較年滿筆帖式例內
先令其掣籤分派各部院行走

督撫衙門筆帖式

揀選調補各省督撫衙門筆帖式

一各省督撫衙門筆帖式員缺由督撫咨部除陝甘總督衙門蒙古筆帖式四川總督衙門蒙古筆帖式員缺應分別揀選調補之處另立專條詳載本例調補者吏部行文各部院衙門於現任筆帖式內將

京察一等人員內保送一員如無一等人員即將

二等人員保送出具考語並聲明父母年歲由吏部將滿漢九卿除吏部堂官會同揀選毋庸開列外職名

開列奏請

欽派一經

派出即於本日赴

天安門外吏部

朝房公同先行面加考試再爲揀選每缺揀選二

三人交與吏部帶領引

見補授六年年滿該督撫出具考語送部與各項調

京人員通較年滿日期先後調補（調補之處另有專條詳載年滿筆帖式例內）其未經得缺之先即令掣籤分

派各部院衙門學習行走遇應陞之缺一體
較俸陞轉其在外任時不准委署地方印務
其中如有才具優長堪膺地方之選者令該
督撫出具切實考語據實奏請送部引
見候
旨錄用

揀選調補陝甘總督衙門蒙古筆帖式

一陝甘總督衙門蒙古筆帖式缺出由吏部行
文理藩院於蒙古現任筆帖式內將

京察一等之員聲明父母年歲全行送部如一等
無人或僅止二三人即將二等之員送部奏請
欽派大臣奏派揀選詳見揀選各省督撫衙門筆帖式條內揀選二三人
交與吏部帶領引
見補授六年年滿該督出具考語送部與調京人員
較年滿日期先後以理藩院筆帖式調補未
經得缺以前先令其在理藩院行走其較係
附轉及保奏堪膺地方之選者均照各省督
撫衙門筆帖式定例辦理

揀選調補四川總督衙門蒙古筆帖式

一四川總督衙門蒙古筆帖式缺出由理藩院於現任

京察一等蒙古筆帖式內揀選擬定正陪帶領引見調補其調補之員仍移咨吏部註冊並轉行戶部該旗四川總督六年年滿該督出具考語送部與調京人員校年滿日期先後以理藩院筆帖式調補未經得缺以前先令其在理藩院行走其較俸陞轉及保奏其所地方之選者均照各省督撫衙門筆帖

式定例辦理

湖北督撫衙門差缺筆帖式

一湖北督撫衙門繙譯差缺筆帖式由荊州將軍於本衙門現任筆帖式內揀選繙譯通順者一員派往仍食本身俸餉員缺不必開選六年期滿該督撫於年滿前期一月咨部注冊並咨明荊州將軍揀員屆期接替其年滿之員即令仍回原任供職如果辦事無誤由該督撫出具考語奏請以應陞之小京官主

事等缺即行陞用不積應陞之缺其有不願來京者仍以本處武職改補以武職改補例截考補駐防筆帖式係內至荆州將軍衙門筆帖式員缺即由該將軍於候補筆帖式內揀員署理仍食原餉

步軍統領衙門筆帖式

一步軍統領衙門筆帖式缺出共十六缺由該衙門於學習筆帖式四缺內揀選奏請調補其所遺學習筆帖式一缺移咨吏部轉行各部院衙門於現任滿洲筆帖式內無論京察等第其有補缺到任後

歷係未及半年者揀選老成諳練繙譯清通
仍不准其保送
之員出具考語保送吏部由吏部將滿漢九
卿除吏部堂官會同揀選毋庸開列外並步軍統領職名開列
奏請
欽派一經
派出如未經統領亦會同派出步軍步軍統領即於本日赴
天安門外吏部
朝房公同先行面加考試再為揀選每缺揀選二
三人交與吏部帶領引

見如奏

旨飭用即日恭錄諭旨移咨各該衙門飭即令
令入署學習仍將到署日期報部註冊

赴步軍統領衙門學習行走毋庸開缺俟該

衙門筆帖式缺出挨次奏請調補其同日調
赴學習人

員又係同日進署者則
按其食俸先後調補

再行開其底缺其有奏

旨記名者吏部即行註冊遇有學習缺出即將

記名之員咨送該衙門學習行走毋庸另行揀選帶

領引

見

戶部三庫筆帖式

一戶部三庫筆帖式缺出由戶部三庫行文各
部院衙門於現任滿洲筆帖式內揀選保送

帶領引

見調補三年年滿照例更換其由庫換出之員即令
在所調缺上行走統俟缺出仍按調庫人員
旗額缺底開缺其由步軍統領衙門筆帖式
調補者所遺步軍統領衙門筆帖式員缺即
由該衙門於學習筆帖式內挨次奏請調補

所遺學習筆帖式員缺仍照例揀選其三庫年滿之筆帖式先行學分各衙門行走遇有本旗在京筆帖式缺出於各項先用人員之前先儘補用

侍衛處筆帖式

一侍衛處筆帖式缺出共二十缺由該管大臣於親軍內考試繙譯擬定正陪咨送吏部再行考試擬補三年期滿遇有本旗部院筆帖式缺出與外任年滿調補人員較年滿日期先後

調補遇考試現任時一同考試至陞轉時將

伊等得補侍衛處筆帖式之日所食親軍錢

糧准其接算其筆帖式內有經該處奏明委

署主事者應令其再俟本處主事之缺不准

調補部院衙門筆帖式

八旗印房筆帖式

一八旗滿洲蒙古漢軍印務筆帖式作爲二分

一分作爲考試補放之缺一分作爲揀選補

放之缺其應行揀選補放之缺由滿洲蒙古

漢軍都統於印務年久辦事熟練能寫清字楷書之人揀選補放其應行考試補放之缺以及護軍統領印房兩翼前鋒統領印房滿洲火器營印房筆帖式各缺均由各該管都統等將本旗生監官學生前鋒護軍領催馬甲兵丁閒散人內揀選能通曉繙譯者擬定正陪咨送吏部考試繙譯補放其由前鋒護軍領催兵丁取中補放者仍食原錢糧米石由生監官學生閒散人補放者給與無品級

筆帖式錢糧米石三年滿日咨送吏部註册

候考仍留印房効力遇考試候補筆帖式等

項時與應考人員一同考試俟取中後歸於

考班照例選用其取中貼寫中書候補筆帖

式繙本筆帖式八旗司貼寫筆帖式庫使等

項者於得缺後再將印房員缺開選如情願

在旗候補者以本旗驍騎校守看

壇

廟及城門六品七品八品等官補用

黏竿處筆帖式

一黏竿處筆帖式三缺遇有缺出由該處於拜唐阿人等內自行挑補咨行吏部照例補放四年期滿如果行走勤慎並無過犯咨行吏部以各部院衙門本旗筆帖式員缺即行補用按照出身給以品級

善撲勇射處筆帖式

一善撲勇射處筆帖式六缺上三旗公缺　內掌稿筆帖式二員遇有缺出由該處於本處筆帖式

內揀選咨送吏部考取補放三年期滿由該
處先行帶領引
見以各本旗營驍騎校護軍校坐補其餘筆帖式四
缺由該處揀選咨行吏部照咨補放
部院衙門筆帖式揀調各處仍撥回原衙門
補用
一步軍統領衙門總督在場衙門並各省督撫
衙門筆帖式缺出俱於各部院衙門現任筆
帖式內揀選帶領引

見請

旨調補揀選調補例載名揀選條內　如有辦事不能得力撥回原

衙門補用者入於各該旗坐補人員班內遇

有本衙門本旗筆帖式缺出即行坐補未經

得缺之先仍令其在原衙門行走

熱河都統衙門筆帖式

一熱河都統衙門筆帖式二員專令繙清譯漢

不准干預案件缺出由該都統於金頂領催

前鋒內考選擬定正陪送部帶領引

見恭請

簡用一員補授其餘一員恭候

欽定記名俟有缺出即將

記名之員各部坐補册届後行送部引

見

照各筆帖式

吉林黑龍江等處筆帖式

一吉林黑龍江打牲烏拉等處筆帖式員缺由

將軍副都統挑取本處應用人員坐名補授

該處如有報捐筆帖式者亦由該將軍等與
本處應用人員一體酌量補用吉林報捐筆帖式之員留於吉林因打牲烏拉等處筆帖式缺酌量補用黑龍江報捐筆帖式之員以黑龍江等處筆帖式缺酌量補用照例給與品級食俸咨明吏部註冊其由領
催等項兵丁挑補者仍食原錢糧由閒散等
項人內挑取者給與無品級筆帖式錢糧由
監生出身者照各部院衙門筆帖式之例給
與品級食俸不准與在京筆帖式一體陞轉
仍由該將軍等以本處應陞之缺照例揀選

陞用

內務府筆帖式

一內務府筆帖式由內務府將應補人員坐名指補移咨吏部照咨轉行知會戶部該旗仍按其出身給與品級食俸

圓明園虎槍營印務筆帖式

一圓明園虎槍營印務筆帖式缺出由各該處自行補放移咨吏部轉行戶部該旗並咨覆本處

補放王府官員

一王府官員缺出由王府自行補放移咨吏部

轉行戶部該旗

宗人府七品筆帖式

一宗人府宗室筆帖式由宗人府將應補宗室

帶領引

見補授知會戶部該旗給與七品食俸

健銳營印務筆帖式

一健銳營印務筆帖式缺出由該營自行補放

移咨吏部轉行戶部該旗並咨覆本處

歸化城圖獎特筆帖式

一歸化城圖獎特筆帖式缺出由該處自行考

試補放

吉林黑龍江將軍衙門理刑銀庫筆帖式

一吉林理刑司繙譯筆帖式二員黑龍江將軍

衙門銀庫繙譯筆帖式一員由各該將軍於

本處應補人員內揀選通曉漢文能繙譯者

送部引

見補授如本處無考試繙譯之人該將軍行文

盛京兵部將考試繙譯人員內挨名揀補送部引

見補放俱准其與在京各處筆帖式一體較俸陞補

吉林將軍衙門伯都訥阿勒楚喀副都統衙

門銀庫筆帖式

一吉林將軍衙門銀庫設九品筆帖式二員伯

都訥阿勒楚喀副都統衙門銀庫各設九品

筆帖式一員由該將軍等在本處於應揀人

員及委筆帖式內分別揀選送部引

見補授俱不准並在京筆帖式一體陞轉仍由該將
軍等以本處應陞之缺照例揀選陞補
游牧筆帖式
一八旗游牧總管隨印筆帖式十六缺空銜筆
帖式八缺空銜筆帖式缺出由該總管於該
處行走之本旗蒙古領催護軍內擇其滿洲
文清語好者擬定正陪咨報該都統咨送吏
部照例考取一人給與筆帖式品級空銜頂
戴如果辦事奮勉並無貽誤遇有本旗經制

筆帖式缺出咨明吏部賫授八品食俸其所遺空銜筆帖式之缺另行考補

考取各館繙譯謄錄

一各館繙譯官謄錄官

方畧館譯漢官由吏部行文各該旗將舉人副榜貢生監生生員官學生漢軍義學生漢軍義學生內如兼養育兵者仍准考試其有兼領催馬甲披甲補布者不准咨送與考有情願考試者造冊送部

實錄館滿洲文繙譯官謄錄官由各該旗將候補中書

筆帖式小京官天文生現任教習候補教習
現任繙本筆帖式候補繙本筆帖式現任庫
使候補庫使現任戸部貼寫筆帖式候補戸
部貼寫筆帖式舉貢生監出身之印務筆帖
式外郎舉人副榜貢生監生生員官學生義
學生托忒字學生唐古忒學生喇嘛學生蒙
古文繙譯官竹筆字謄錄官由入旗蒙古將
候補中書筆帖式小京官天文生現任教習
候補教習現任繙本筆帖式候補繙本筆帖

式現任戶部貼寫筆帖式候補戶部貼寫筆帖式舉貢生監出身之印務筆帖式外郎

國史館謄錄官舉人副榜貢生監生生員官學生托忒字學生唐古忒學生喇嘛學生親軍護軍領催披甲蒙古教習前鋒弓匠內有情願考試者造册咨送吏部屆期奏請

欽點滿洲蒙古閱卷大臣監試御史分別人數在

天安門外

朝房貢院內考試至
欽命試題彈壓護軍統領副都統收卷司員及奏派前

期官　吉等缺即一切事宜俱
照見考試中書筆帖式等項條內多取數十
員註冊遇有缺出知照吏部按考定名次不
拘年歲挨名補用如臨期患病者俟病痊將
仍坐補原補之館如原館業經停止無從坐
補者准其歸於同榜考取候補人員之末遇
各館謄錄等官缺出補用

健銳營八旗外火器營左右翼官學教習

一健銳營八旗以及外火器營左右翼各教習
員缺由禮部於考取候補各學教習人員內

補用如果教導好三年期滿由該處出具考
語咨送到日吏部照例議敘准其以筆帖式
補用平常者即行駁回另行充補

補用庫使

一各部寺庫使員缺吏部行文宗人府國子監
咸安宮將應考之覺羅學生官學生造册咨送吏
部擬定人數奏請
欽點閱卷大臣監試御史分別在
天安門外朝房貢院內考試至欽命試題彌封護軍統領副都統

收卷司員及委派前期宣　旨等款准一
切事宜俱詳見考試中書筆帖式等項條內
酌量錄取其宗人府國子監各該生試卷仍
由閱卷大臣酌量錄取至　咸安
宮官學生試卷於卷面另蓋用咸字戳記閱
卷大臣查覈該生試卷數目擇其稍詳通
之卷酌量
多取數名其由舉貢生監官學生報捐庫使
補用者於截卯掣籤註冊後扣足五十五日
之限遇有缺出各按旗分先用考取一人次
用捐納一人至捐納班到班時如有報捐分
缺先儘先補用者應先用分缺先儘先一人
如分缺先儘先無人用分缺先用一人俱不

積捐納班之缺三年期滿免其考試入於繙
本班內較日期先後以筆帖式補用
補用各處外郎
考試八旗外郎及補用　盛京各處外郎
一考試八旗滿洲蒙古漢軍隨印外郎由吏部
行文漢軍旗分將生監官學生義學生造册
送部如義學生內兼養育兵者仍准考試其
有兼領催馬甲拔什布者不准咨送與考由
吏部酌量附入各項繙譯場內考試每旗考

取四五名挨名補用俟六年滿日由該旗出
具考語咨送吏部考職以州同州判縣丞錄用
盛京外郎缺出先用勞績班一人至勞績保舉以外郎補用及以
外郎儘先補用等名目者統合爲一班俟赴
選文結到部後仍挨奉
旨日期先後過
缺挨班
序補
次用考班二人輪用勞績班無人即
行過班接用考班人員如值考班用過一人
後即有勞積合例之人亦俟考班用足二人
後方准挨班序補其應用考班人員由
盛京兵部於考試繙譯候補筆帖式之漢軍生監

官學生人等遇外郎缺出挨名補用咨報吏部註册俟六年滿日出具考語咨送吏部考職錄用如年滿後願就筆帖式者此係由考試繙譯候補筆帖式補用外郎之人在盛京兵部具呈准其以筆帖式即行補用將原考職銜註銷以補用筆帖式之日算俸

調補 盛京開原等七城倉外郎

一

盛京開原等七城倉外郎已滿五年者照倉官之

例報部註册會同揀選各部衙門之外郎報部調補倉缺所遺衙門外郎員缺卽以倉差年滿之外郎調補

揀派　盛京廣甯等處倉外郎

一　盛京廣甯岫巖復州倉外郎三缺以各處官人外郎揀選派往差滿仍回本衙門辦事

一　盛京各處屬下外郎

盛京各處屬下外郎缺出由本處於應揀人內自行揀補咨部註册撥覆並傳行戶部

兵部外郎

一兵部武選司架閣科外郎缺出由兵部於領催內揀選移咨吏部補放五年期滿並無過犯經手檔案交代清楚本司出具印結咨送吏部以八品筆帖式入於繙本班內即用一人不積本班之缺

福州等處外郎

一福州將軍衙門外郎四名水師營外郎二名

由該將軍於學習清書已成漢軍子弟內挑

補廣州將軍衙門八旗挑設外郎各一名由

該將軍於清語明晰之官學生選取京口副

都統八旗各設外郎一名選熟諳清話者充

當俱俟八年期滿咨送吏部照例考試註册

補用若祗曉清文弓馬可觀者遇有領催缺

出即行挑補其京口外郎由領催挑補者祗

曉清文弓馬可觀照

記名傾催之例以驍騎校題補所遺之缺仍照例挑補

教習期滿補用筆帖式

一圓明園八旗教習及八旗義學教習三年期滿爲人勤慎教導有成者咨送到部俱入於議敘班內按日期先後以筆帖式補用

考試現任筆帖式

一各衙門現任筆帖式內務府現任筆帖式行走三年考試一次遇應考之年吏部行文各

衙門並內務府將應考之員造册咨送吏部
除由考試補用以及繙本庫使入旗司財爲
筆帖式補用行走未滿三年者俱毋庸考試
外其由捐納議敘等項人員補用行走未滿
三年並由考取各項人員補用行走已過三
年者均應考試屆期將應考人數奏明請
旨簡派大臣公同校閱並請
欽派搜檢大臣數員彈壓副都統一員外場監試御
史六員內場監察御史二員請題在貢院考

試試前一日監試御史在貢院門外點名搜
檢並令本衙門認識官逐名認識如有假冒
入場者按例懲辦外並將認識官交部議處
至入場後監試御史於龍門外按名給卷各
按卷面坐號歸號如有越號者查出㕘辦責
令彈壓副都統監試御史不時巡查以昭覈
實如各衙門實無例不應考之人可以留著
辦事者准該堂官咨明吏部將應考人員內
酌留十之一二以資辦公其考試之員取中

一等者議敘紀錄二次並交該堂官詳加察看如果行走勤慎辦事奮勉准其遇應陞之缺儘加題拔二三等者照舊供職不入等第者辦退閒缺並不作為廢員如能學習繙譯下次仍准考試如列入等第將該員入於考班之末補用如仍不入等第即行革退不准與考如內有得過功牌者令該堂官查明奏請交與該旗以武職對品補用至內務府人員仿照鄉會試之例分別字號另立等第辦

理以上儻有出差患病不能赴考者令該堂
官郎於冊內註明俟差滿病痊時補行考試
如有無故臨考不到者交部議處
考試內務府各項候補筆帖式庫使
一考試內務府各項候補筆帖式庫使屆應考
之年由內務府先期知照將報考各官生按
旗分造具底冊彌封冊紅號冊點名冊散卷
冊收卷冊分共六並將繙譯文章庫使文舉人
告降四項試卷分別備齊彙送吏部彌封用

印定期考試於先期五日知照軍機處請領
題目屆期奏請
欽派滿洲閱卷大臣一員科甲出身漢閱卷大臣二員
派出後恭請
欽命考試文章筆帖式並文舉人告降筆帖式四書
題目各一道並請
欽命考試繙譯候補筆帖式漢字試題一道其庫使
一項係考試清漢字並無繙譯用滿洲閱卷大臣擬題考
試並請

欽派搜檢大臣數員彈壓副都統一員外場監試御史六員內場監察御史二員滿洲司員二員專司收卷在貢院內考試試前一日在貢院門外由監試御史分門按旗分挨次唱名內務府派員認識龍門外監試御史按名給卷各按卷面坐號歸號違者查察入場之後彈壓副都統監試御史認真稽查考試之日限日入時交卷不准給燭至考試各官生取中額數繙譯筆帖式八十名文章筆帖式二十名庫使二百名文舉人佐降筆帖式一項不入正額外文理通順

照纂全行取中取中試卷將前列十本封固進
呈不及十本者由閱卷大臣酌定本數進
呈覆試之日仍由內務府派員識認以防頂替之
弊其場內供應飯食及一切差役人夫知照順天府派員預備照例奏銷至內
務府大臣兼部院行走者仍開列閱卷毋庸
迴避如報考各官生內有子弟宗族姻親考
試者應行迴避俱照例令本官開出姓名揭
示曉諭不准與考

內務府人員報捐筆帖式

一內務府三旗滿洲蒙古漢軍之人報捐筆帖式者專歸內務府補用不准銓補各部院衙門筆帖式缺

考補駐防筆帖式

一江甯京口青州綏遠城西安甯夏涼州杭州福州荊州廣州熱河右衞山海關乍浦莊浪成都太原河南德州張家口等處筆帖式員缺由各該處於各本處駐防之另戶兵丁以及舉貢生監內考試繙譯將試卷封固送部

如遇吏部現有應行考試繙譯之時即將大
摺內聲明奏請
欽點閱卷大臣覆加校閱如試卷到部後已逾兩月
尚無應考繙譯各場即咨取各部院滿洲堂
官職名再摺奏請
欽點大臣在
上諭館覆加校閱甄取數卷擬定名次註册遇有缺
出揀名擬補咨送吏部帶領引
見補授將次用完該處咨部請題由吏部移會內閣

恭擇試題發交吏部轉行該處考試其陞轉之處與在京之筆帖式一體較俸陞轉此內有不能移產來京情願就補本處武職者六年滿後在該處具呈咨明吏部准其以武職改補俟得缺後再將筆帖式員缺開選

考試　盛京現任筆帖式外郎候補筆帖式

一盛京現任筆帖式外郎候補筆帖式俱照京城現任筆帖式之例三年考試一次遇應考之年

盛京兵部咨報吏部移揭內閣擇新到通本一道

密封交與吏部轉送兵部由馬上飛遞

盛京兵部會同四部堂官將軍副都統等公同派

撥官員兵丁看守考試除外即毋庸分別等

第外其筆帖式試卷分別等次一併具題進

呈後由吏科將試卷封固鈐印移交吏部如題現

有應行考試繙譯時即附入摺內聲明奏請

欽點閱卷大臣覆加校閱如試卷到部後已逾兩月

倘無考試繙譯各場吏部即咨取各部院滿

洲堂官職名專摺奏請
欽點大臣在
上諭館覆加校閱擬定等第進
呈
御覽取中者筆帖式外郎仍留原任候補筆帖式仍
照原考名次挨補其不能中式之現任筆帖
式行文該堂官詢問居官如何如果行走年
久辦事去得者該堂官具題保留不稱保留
者解退

盛京原定不合式者均以詢問居官即行解退不
作爲廢員如能學習繙譯下次仍准考試如
有曾經効力行間得傷及得過功牌者准其
具奏請
旨以武職對品補用考試不堪入選之外郎即行革
退如有行走年久可以辦事者亦准與現任
筆帖式一體保送其候補筆帖式繙譯荒疏
者即行除名不准補用三項應考人員儻有
出差患病不能赴考者該堂官即於册內註

明俟差滿病痊時補行考試

年滿筆帖式

督撫倉場筆帖式並陵寢宗室筆帖式年滿調京

一各省督撫衙門倉場總督衙門筆帖式俱六年期滿由各該處出具考語咨送吏部查驗以本旗月分所出之在京部院衙門筆帖式員缺論年滿日期先後調補其同日年滿者按咨文到部日期先後調補如咨文到部日

期又復相同者則按其從前選用時何員到班在先即以在前之員先行調補其末得缺之先到京時吏部傳令掣籤在各部院衙門學習行走至

東陵

西陵承辦事務衙門宗室筆帖式補缺後連閏扣足六年期滿由該管官三個月以前出具考語預行咨報宗人府註册並咨明吏部俟期滿後以在京六部宗室筆帖式先行調補如有選

至期滿後始行出考咨報宗人府有誤銓選者將該管官照例議處

陵寢宗室筆帖式缺額

一

東陵

西陵承辦事務衙門筆帖式各二缺俱作爲宗室筆帖式額缺遇有缺出由宗人府按班序補

裁缺筆帖式

一筆帖式裁缺另補除滿洲旗分之人毋庸分

部學習外郎係蒙古旗分之人裁缺後未經得缺之先吏部傳令掣籤分派各部院衙門學習行走

軍營回京候補蒙古筆帖式分部學習行走

一各處軍營蒙古額外筆帖式有奮勉効力經該處大臣奏請以筆帖式補用者俟年滿回京引見後照調京人員之例未經得缺以前准其掣分各部院衙門學習行走

筆帖式迴避

一部院衙門筆帖式有嫡親伯叔兄弟補放本衙門堂司各官者均令筆帖式迴避同係筆帖式令後補者迴避至祖孫父子名分攸關除補放堂官者照例令筆帖式迴避如係司員及品秩稍有大小概令孫避其祖子避其父又外姻親屬中母之父及兄弟妻之父及兄弟已之女壻嫡甥有補放本衙門堂官者亦令筆帖式迴避若係司員並同係筆帖式

毋庸迴避六科筆帖式呈明迴避都察院堂司科道等官及都察院筆帖式呈明迴避科道等官者概令筆帖式迴避其同係六科筆帖式呈明迴避者均令後補者迴避理藩院蒙古筆帖式係陞轉本院之缺仍照舊例

毋庸迴避至繙本筆帖式庫使戶部入旗司

貼寫筆帖式三項均係行走年滿各歸本班

以各衙門筆帖式銓補與現任筆帖式不同

其有祖孫父子親伯叔兄弟補授同衙門司

官者均毋庸迴避俟銓補得缺時再令迴避

如奏留本衙門補用者至補缺時遇有迴避

應於查覈文內聲明令其迴避若於補缺後

始行呈明者除將該員歸於原班補用外仍移付考功司議處其在京各衙門迴避之員應專以在京之缺入於先行補用班內俟有本旗缺出按照日期先後補用未經得缺以前並准其以應得部院衙門籤掣行走仍照親老回京之例准該衙門奏留補用概不准奏請與各衙門現任人員籤掣對調欽奉

特旨即用補用之員呈請分部行走並各項暫行分部或暫在原衙門行走以及各項分部學習

人員如有應行迴避者均照實缺人員之例

一體令其迴避改擧行走以上應行迴避各

員均於擧籤前一日赴部呈明辦理如有遲

至掣籤日始行赴部呈明者除行查該旗聲

覆到日准其迴避外仍將呈明迴避遲延職

名移付考功司議處如例不迴避之親族有

經該堂官奏請迴避以

及應否迴避署任堂官之處

詳載滿洲官員迴避條內

一 盛京筆帖式毋庸迴避

盛京筆帖式俱係本處之員專補本處之缺至盛京

本處人員補授　盛京各部司員者概令毋

毋庸迴避例載滿洲官員迴避條內

庸迴避

筆帖式病痊起補並隨任回京補用

一筆帖式內有不願在伊本衙門行走因而告

病解退希圖另補好缺此等人員起補時仍

俟伊本衙門缺出補用至現任筆帖式開缺

隨往任所幫辦家務者俟回京時照病

痊起用之例俟伊原衙門缺出補用其由候

選人員隨往任所差所後經銓選得缺調取
回京供職未能回京各部開缺者俟將來回
京時亦照例俟伊原選衙門缺出補用以上銓選
班次詳載補用如筆帖式內有六年期滿例
筆帖式條內
應調補京缺之員因病解退或因隨任開缺
俟該員等病痊起補及回京候補時吏部查
明該員除歷任已滿六年照例先行補用如
從前歷任未及五年起補及回京時仍俟該
員原衙門缺出坐補接算扣滿年限再行調

補如歷任已在五年以上病痊起補者以迸
補之文到日隨任回京者以該旗咨報回京
之文到日再扣限一年其歷任已在五年半
以上者再扣限半年准照調補之例先行補用

筆帖式等項人員告病開缺

一部院衙門現任筆帖式各部繕本筆帖式戸
部八旗司貼寫筆帖式各部寺庫使內閣貼
寫中書並

盛京各省將軍副都統等衙門筆帖式及
盛京各部屬下八旗外郎庫使等項人員有因患
病呈請開缺者均以具呈之日作為開缺日
期其患病告假有逾六個月之限不痊應開
缺者（患病告假逾限開缺例載官員患病告假條內）統令於截缺以
前知照吏部開缺文內因病呈請開缺人員
即將具呈之日敘明患病告假人員即將具
呈告假之日扣至限滿開缺之日逐一敘明
如適遇截缺之日即於本日知照不得遲至

截缺後始行知照如遲至截缺後始行知照即照開報遲延定例分別辦理

至

盛京候補筆帖式輪補到班因病停補呈請過班

人員應開缺者以具呈之日作為開缺日期

以上各項應行開缺人員知照到部考功司

覈准後移付文選司開缺若遇截缺之期知

照到部考功司務於即日移付文選司開缺

候補筆帖式病痊起補

一各部院衙門奏留候補筆帖式並

盛京各衙門候補筆帖式於輪補到班因病停補
俟呈報病痊以入署後所出之缺仍歸原班
與同班合例人員統較日期先後補用其由
候選筆帖式籤分各衙門學習行走未經奏
留以前並各項候選人員輪選到班以及挨
補之人（如繕本貼寫隨印外郎）有因患病停選者病痊
時均自患病開缺之日起扣限一年以原衙
門缺出選用（以上未經奏留學習筆帖式輪選到班因病未補之人即知照該衙門將分部行走查銷）至凡例應坐補候選筆帖式如

有加捐指分六部行走及指選六部者概不

准行

庫使病痊起補

一各部寺並

盛京各部現任庫使因病呈請開缺之員及候補

庫使輪補到班因病停補之人將來病痊起

補時均自患病開缺之日起扣滿一年之限

以原衙門原庫庫使缺出補用

補用天文生

一欽天監天文生由欽天監將教習五年學有
成效之算學生秉公考覈擬定名次咨送吏
部照考定名次按旗註册歸入月分銓選毋
庸引
見監生生員授爲八品官學生算學生授爲九品除
漢軍天文生定額八缺按旗選用外滿洲蒙
古天文生十六缺以八缺爲滿洲八旗額缺
以四缺爲滿洲左翼二缺右翼二缺以四缺
爲蒙古左翼二缺右翼二缺滿洲漢軍天文

生如本旗無應用之算學生不准借補別旗之人將本旗生監出身考中候補筆帖式擬補不算筆帖式班次蒙古天文生如轉補旗分無人將其次旗分之人轉補所有蒙古博士二缺以一缺在蒙古筆帖式內題補以一缺在蒙古天文生內較俸陞用

考試滿洲貼寫中書

一內閣貼寫中書八旗共四十缺滿本堂二十四缺每旗定為三缺漢本堂十六缺每旗定為二缺滿本堂學習十六缺每旗定為二缺漢本堂學習十六缺每旗定

爲缺二缺出由內閣知會吏部各按旗缺行文
部院各該旗將應考之人移咨吏部轉送內
閣會同考試註册除坐補原部及即用先用
各項降補援例開復筆帖式及內務府上三
旗包衣滿洲並食俸在旗行走遇有應陞列
名之恩監生並由閒散披甲人等挑取繙譯
官謄錄官兵部外郎無出身人員以及印房
筆帖式年滿留旗補用無出身人員並候補
天文生專用算法之人不准與考外其文舉

人貢監生員官學生算學生覺羅學生候補筆帖式考取班議敘班捐納班繙本班候補繙本筆帖式候補庫使候補戶部八旗司貼寫筆帖式候補教習由舉貢生監官學生等項挑補之候補繙譯官謄錄官現任繙譯官謄錄官印房筆帖式年滿候考人員印房筆帖式年滿留旗由生監出身人員現任繙本筆帖式現任年滿庫使現任未滿三年庫使年滿教習未滿三年現任教習現任未滿三年戶部八旗司

貼寫筆帖式年滿戶部八旗司貼寫筆帖式
已邀議敘以筆帖式用之現任繙譯官謄錄
官候補筆帖式兼教習人員各館議敘候補
筆帖式五年未滿存案人員由舉貢生監出
身之未滿五年兵部外郎等准其考試由關
叅大臣按旗酌量錄取於補足懸缺之外清
字中書每旗以八名為率繙譯中書每旗以
六名為率均不得過多以免浮濫取中後由
內閣行取名次在前學習行走者遇有缺出

與議敘人員相間輪用學習到班無論學習日期按考定名次先
後至議敘人員內如有各館議敘准以貼寫
中書即補者惟實錄館議敘有即補班次應俟各本旗
缺出先用學習一人次用議敘即補一人議敘
即補之員如上次已用過學習正班人員奉
旨後遇缺即准其補用毋庸再積學習
正班之缺分缺間用其議敘分缺間用者各館議敘祗有
別班用如議敘奏
旨日期在即補之前用學習一人議敘即補一人再
用學習一人將議敘分缺間用人員用一人

其議敘開用人員奏
旨月期在即補之後或係同日奏
旨者均俟即補人員按班用完後再將議敘分缺開
用人員按班補用議敘開用人員輪用到班時在其議敘奏旨後積過學習正班之缺者方准補用如議敘無人俱用學習之
員至學習人員內有出別項効力議敘者無
論何項班次先到即按其先到之班補用照
筆帖式例給以品級俟祿其考試人員內有
兼前鋒護軍領催披甲拜唐阿准其一體考試

考試蒙古貼寫中書

一內閣蒙古貼寫中書六缺添設學習中書八缺由內閣移咨吏部行文八旗蒙古將舉貢生監官學生等項能蒙古繙譯繕寫竹筆字之人造冊咨送吏部查明合例應考人員彙冊移送內閣會同本部照考試滿洲貼寫中書之例奏請考試由閱卷大臣覈其懸缺多少及報考人數酌量錄取按名註冊遇有缺出不論旗分學習人員與議敘人員相間輪用如有特旨

即用人員先儘補用不積班次其學習
到班無論學習日期按考定名次先後至議
敘人員內如有
實錄館議敘准以貼寫中書即補者先用學習一人次
用議敘即補一人議敘即補之員如上次已用過學習正班人員奏
旨後遇缺即准其補用毋庸再積學習正班之缺分缺間用其各館
議敘分缺間用者如議敘奏
旨日期在即補之前用學習一人議敘即補一人再
用學習一人將議敘分缺間用人員用一人
其議敘間用人員奏

旨日期在即補之後或係同日奉
旨者均俟即補人員按班用完後再將議敘分缺間
用人員按班補用時查其議敘奉　旨後（議敘間用人員輪用到班）
積過正班之缺者方准補用　如議敘無人俱用學習之員
至學習人員內有由別項効力議敘者無論
何項班次先到即按其先到之班補用照筆
帖式例給以品級俸祿

註銷候補筆帖式

一各項候補筆帖式復經考中貼寫中書人員

內有情願註銷候補筆帖式除筆帖式遇缺
頂補之人仍不准其註銷外如非本班頂補
者一體准其註銷專候貼寫中書補用其由
舉貢生監出身之候補筆帖式有以補缺無
期情願將候補筆帖式註銷仍留舉貢生監
另圖進取者亦准其註銷若係遇缺頂補之
人概不准呈請註銷
分部行走筆帖式註銷分部
一籤分各部院衙門行走筆帖式並

盛京各衙門學習行走筆帖式人員於未經期滿
奏留以前因無力當差呈請註銷分部回旗
候選者准其註銷如曾經捐免期滿或已經
期滿奏留該衙門補用之員概不准其註銷
奏留補用班次回旗候選

庫使註銷筆帖式選班

一各部寺現任庫使三年期滿例准咨部註冊
以筆帖式歸繙本班內選用如有呈請註銷
筆帖式選班查非遇缺頂選之員方准註銷

至註銷後復由庫使三年期滿以筆帖式歸
繙本班咨部註册選用槪不准行
筆帖式承蔭蔭生錄用後不准仍歸原班
一蔭生引
見以侍衛用以旗員用准其報捐以筆帖式補用其
由現任筆帖式等項人員承蔭蔭生引
見以侍衛用以旗員用槪不准呈請仍歸原班
舊例人員捐歸新班後不准仍歸原班
一各項筆帖式有由舊例報捐過入新班補用

者概不准呈請註銷漸班仍歸原班選補

各衙門筆帖式輪班隨同司員上堂識認

一各衙門司員說堂畫稿時令筆帖式隨同行走仍就各該處人數多寡酌定班次輪流上堂識認該堂官量其才具因材造就其怠惰庸劣者隨時參革

奏留廕生筆帖式等項人員補缺

一奏留廕生筆帖式等項人員各衙門筆帖式缺出五缺內各二留三第一缺用廕生一人第二缺用繙本一人

第三缺第四缺咨部銓選第五缺用奏留學
習一人如有 實錄館議敘分部行走
試俸期滿後與各班人員挨次補用者准其
補用㕔生之後補用一人其奏留八旗司貼
寫筆帖式並庫使等項准其補用繙本之後
擬補一人不積咨留之缺如㕔生繙本學習
無人即 其理藩院光祿寺太常寺缺出五缺
過班
內亦咨二留三各該衙門並無繙本人員輪
用繙本人員時即用庫使仍積應留之缺第一第
缺用㕔生一人第二缺用庫使一人第三缺
第四缺咨部銓選第五缺用奏留學習一人
如有 實錄館議敘分部行走試俸期
滿後與各班人員挨次補用者准其補用㕔
生之後補用一人不積咨留之缺至理藩院
有將熟習回子事務五年期滿之委署筆帖

式奏留本衙門補用者應俟第五缺出時　至
與捐納學習之員統較日期先後補用
禮部都察院六科等衙門俱無繙本庫使遇有缺出咨二留二　第一缺用廕生一人第二缺第三缺咨部銓選第四缺用奏留學習一人如有　實錄館議敘分部行走試俸期滿後與各班人員挨次補用者准其補用廕生之後補用一人不積咨留之缺　以上各衙門如遇奏留廕生繙本庫使等項俱無人遇有缺出先將二缺咨部銓選再將一缺奏補學習人員至蒙古筆帖式額缺較少以及滿洲漢軍筆帖式額缺僅祗三四缺者遇有缺出咨

一留三 第一缺用廕生一人第二缺用繙本一人第三缺咨部銓選第四缺用奏留學習一人如有 實錄館議敘分部行走期滿後與各班人員挨次補用者准其補用廕生之後補用 如遇廕生繙本等項俱一人不積咨留之缺

無人選有缺出咨一銓選留一保題以上各項人員補缺時仍各按本班奏留年分到部日期挨次補用 至奏留以筆帖式補用之部寺庫使一項有調庫年滿調同原衙門者准其以從前到部日期比較先後補用若由別衙門調任以及調任別衙門者應以現在奏留日期比較先後補用 其開散文舉人繙譯舉人實歷會試一科後未經中式如有願就筆

帖式者准其呈請分發學習呈請分發之處詳見各項分部筆帖式學籤條內比照廕生定例二年期滿奏留經該堂官奏留補用者歸於該衙門學習班內與捐納學習人員比較奏留年分到部日期先後挨次補用同日奏留論到部日期先後同日到部論科分名次先後補用如各正班無人即以舉人抵補至蒙古丁憂回旗筆帖式查辦引

見內用者俟本衙門蒙古筆帖式缺出無論咨留先

儘補用如滿洲筆帖式缺出應咨者仍歸部
銓選若係應留之缺不論何項班次到班進
其先儘借補不積各班之缺如滿洲有丁憂同旗應補之人仍比較到署日期先後如蒙古到署日期在先方准借補其各部院衙
門奏留蒙古筆帖式有經該堂官奏請借補
滿洲筆帖式額缺者除各處軍營回京蒙古
筆帖式經該處大臣奏請以筆帖式補用學
分各衙門行走之員係奏留後遇有缺出准
其先行借補仍不積缺外其餘奏留之蒙古

筆帖式遇有本衙門滿洲筆帖式缺出如應
用何班即將何班奏留之蒙古人員與滿洲
人員比較日期將奏留在先之蒙古人員借
補一人如滿洲筆帖式缺出按班應用捐納
則以捐班之蒙古人員與滿洲捐納
人員比較日期先後如蒙古人員奏留日期
在先方准借補之類其餘各班奏留蒙古人
員借補滿洲筆帖式額
缺之處亦俱照此覈計
至應用之班如已借
補有人仍俟各調還蒙古本缺後再到班時
方准借補其未經調還以前遇有缺出概不
准再行借補以符旗額如滿洲應用班次無

人仍准按班再借一缺若第三缺即無滿洲

應用人員亦不准復行借補仍照例將員缺

咨送吏部銓選至軍機處行走人員有經該

處保奏以無論留咨缺出儘先補用者概不

積留咨之缺

理藩院蒙古筆帖式留補班次

一理藩院蒙古筆帖式缺出咨二銓選班次詳載考試滿洲

蒙古繙譯筆　留一第一缺第二缺咨部銓選

帖式係內　留一第三缺用考取通曉蒙文

者一人至唐古忒學分內筆

帖式仍由吏部照例辦理外其留補班次由

理藩院於每年春季將行走之蒙古候補筆帖式無論何項班次人員一律傳齊到署考試一次毋庸拘定額數儘蒙文精通擇其文理較優者酌定名次作爲候補筆帖式知照吏部註册遇討咨選二缺後至第三缺扣留不論旗分將此項拔取人員按照名次先後查照吏部奏請補用不論旗分借補例截筆帖式庫使借缺還抵條內如遇應留缺出該院拔取人員無人或無合例之人此缺作爲第一咨缺若已考取

有人拔定名次尚未知照吏部註册遇值缺
出驗係應留之缺惟拔取人員未經知照註
册到部其出缺日期在先知照拔取人員
註册文到
日期在後吏部仍按拔取人員無人辦理至
拔取通曉蒙古文藝候補筆帖式各員均本
有選班如遇留補到班即將選班查銷若尚
未留補其應選之本班到班時仍照例選用
將拔取名次查銷
捐免期滿扣限補用
一簽分各部院衙門行走筆帖式及現任繙本

筆帖式等項人員未經期滿奏留如有在京
捐局報捐各項班次並免期滿者以捐案奉
旨之日起扣足五十五日之限各按班次與同班人
員比較先後序補至籤分行走學習筆帖式
如報捐分部時並捐各項班次免期滿者以
進署之日起扣足五十五日之限按班序補
其由外省報捐者以戶部咨到之日扣限補
用如同班內有由京捐局報捐者有由外省
報捐者即以京捐奉

旨之日與外指戶部咨到之日比較日期先後補用

各衙門筆帖式應按出缺先後分別咨留

一各衙門筆帖式缺出應按出缺先後分別咨留如有同日出缺者即以出缺各員從前到任日期先後以定咨留次序此指各衙門缺出應分別咨留先後如應咨應留次序及銓選題補各班次詳載補用筆帖式並各補缺條內

筆帖式按咨留班次補用

一部院衙門並

盛京各衙門筆帖式應留缺出適值留補無人即

行過班歸部銓選如銓選一缺後積各缺一繙有

留補人員概不准其留補仍照各留班次各衙門各留班次詳載該留廢生筆帖式等項人員係內其盛京各留班次詳載盛京捐納分部筆帖式係內再各選一缺後方准按班留補

各衙門扣留筆帖式缺更正

一各衙門筆帖式同月所出二缺三缺應各者

各部留補應留之缺並未扣留其應選之缺

照例銓選至應留之缺雖未扣留仍應更正

並非未經扣留不得照舊留歸選之例全行歸選准其留補分別何

缺應否何缺應留俟查覈到部一併咨覆

奏留繙本筆帖式八旗司貼寫筆帖式各部

寺庫使

一各衙門繙本筆帖式戶部八旗司貼寫筆帖式各部寺庫使如有辦事勤奮繙譯通順行走在半年以後經各該堂官奏留本衙門補用者應仍俟扣限三年期滿始准照例以本衙門筆帖式補用（補缺例被奏留廕生筆帖式等項補缺條內）其各衙門奏留之繙本筆帖式庫使俟補授實

缺筆帖式時於引

見奏

旨後限五日內知照吏部開缺仍按奏

旨先後將考中之員挨次補用其餘緣事開缺者亦

限五日內報部按出缺日期先後將應補之

員擬補如有逾限不行知照以致別衙門別

旗後出之缺先行知照到部業經擬補有人

者即將遲延職名查參仍將擬補之員更正

另補

繙本筆帖式等項人員未經期滿咨部

一各部繙本筆帖式戶部八旗司貼寫筆帖式各部寺庫使未經三年期滿以前經該衙門咨令回旗者此項人員並無筆帖式銓選班次應即將回旗候選字樣查銷

捐納學習筆帖式奏留後迴避改掣補用

一各衙門捐納學習筆帖式如行走期滿業經奏留有因迴避改掣別衙門復行奏留者補缺時應按改掣衙門奏留日期補用

候補繕本筆帖式等項人員補缺

一考取候補繕本筆帖式八旗司貼寫筆帖式庫使外郎繙譯謄錄等官遇缺挨名應補時適遇丁憂未滿百日者均停其補用俟百日孝滿遇有缺出仍按取中名次先後即行坐補

補用各處新疆筆帖式

一各處新疆筆帖式員缺由各該將軍辦事大臣於各本處另戶兵丁委署筆帖式內挑補咨部查覈補放准其戴用六品虛頂如有不

合例者吏部具奏駁回其委署筆帖式亦准

戴用六品虛銜頂戴（烏里雅蘇臺科布多筆帖式頂戴另立專條詳載本例）

烏里雅蘇臺科布多筆帖式

一烏里雅蘇臺科布多二處額設額外筆帖式

候補筆帖式准其戴用六品虛銜頂戴其委

署筆帖式仍照例戴用金頂

宗人府補用効力筆帖式

一宗人府効力筆帖式欽出用舊議敘班一人

捐輸班一人新議敘班一人考取班一人各

按議敘捐輸考取各名次先後挨次補用

宗室筆帖式補缺班次

一六部額設宗室筆帖式各一缺

東陵
西陵承辦事務衙門額設宗室筆帖式各二缺遇有缺出由各該衙門知照吏部轉行宗人府由宗人府按班銓補帶領引
見補授給與七品食俸第一缺用廕生班一人第二缺用文舉班一人第三缺用繙譯舉班一人

以三缺為一週如繙譯舉班無人以捐輸議
敘人員抵補至筆帖式內如有議敘幾缺後
陞用者無論班次一併計算插班截補如係
議敘本班幾缺後補用者專計本班之缺其
降調以筆帖式補用人員統計五缺後補用
俱不積各班之缺至廕生班候補筆帖式係
在宗人府學習行走人員如有當差奮勉公
事留心者准其俟將屆到班時酌量奏留以
宗人府七品筆帖式補用另將廕生班其次

之人補用其

東陵

西陵承辦事務衙門宗室筆帖式六年期滿以在京六部宗室筆帖式先行調補（詳載年滿筆帖式條內）所遺員缺由吏部行文宗人府按班序補

盛京各部庫使

一

盛京各部庫使（二十六缺）第一缺用考取一人第二缺用捐納一人輪流補用其考取候補庫使應由

盛京將軍會同兵部禮部在該處兩翼應考之官學生內每翼考取十餘名咨行吏部註冊遇有缺出挨翼挨名補用有由舉貢生監官學生報捐庫使補用者於截卯掣籤註冊後扣足五十五日之限遇有缺出仍挨翼及報捐各卯名次先後與考取人員相間輪用至捐納班到班時如有報捐分缺先儘先補用者應先用分缺先儘先一人如分缺先儘先無人插用分缺先用人員俱不積捐納班之缺

盛京庫使考試筆帖式

一盛京庫使考試候補筆帖式免其拘定次數取中者以筆帖式補用不中者照舊供職遇考試之期仍准一體考試此項人員內如年力衰庸文理荒謬者該管堂官隨時斥革

考試托忒學生

一凡考試托忒學生於蒙古八旗內每旗挑取一名人數無多不必入貢院考試照考試漢謄生等項之例在

上諭館考試行文

禁進門護軍統領處多派護軍參領護軍校帶領

護軍往來嚴密巡查禁止跟役及閒雜人等

先期行文各部院衙門將通曉托忒文字蒙

古繙譯出身之大臣及內閣等衙門四五品

堂官銜名開列恭請

欽點閱卷大臣一二員並咨取各部院衙門將通曉

托忒文字蒙古繙譯出身之司員一體開列

閱卷至各部院衙門蒙古繙譯出身堂官來

先

管理三學事務者仍開列閱卷毋庸迴避其

滿漢監試御史一併咨取開單請

簡派經開列之員於考試前一日黎明齊集

午門前聽宣一經

派出即赴

上諭館於考試日校閱分別等第次日覆奏後始准

撤歸試題屆期吏部知照軍機處查取恭請

前次試題開列比較進呈

欽命由吏部堂官領出交閱卷大臣考試至考試該

學生阿里嘎里字應行文理藩院傳令諳練

阿里嘎里字之喇嘛一名亦於是日赴

上諭館一同認識其阿里嘎里字由

欽點閱卷大臣擬題考試列爲一等者作爲貼寫中

書列爲二等者作爲理藩院筆帖式俱食原

俸學習行走三年後遇缺坐補列爲三等之員者留學五年後再行考試不入等第者革退其列爲一等之員該學如

欲令其作爲教習兼教學生者亦准其照從

前之案報部兼攝行走

盛京捐納分部及舉人分部筆帖式補缺

一盛京滿洲漢軍考班捐班候補筆帖式准捐五部學習三年期滿其閒散文舉人繙譯舉人實歷會試一科後未經中式如有情願就筆帖式者准其呈請分發學習呈請分發之處詳見盛京筆帖式內係比照廕生定例二年期滿如果行走奮勉辦事熟悉准該堂官奏請留部補用仿照京城之例各二缺銓選留一保題其額設僅祇三四缺者各一銓選留一保題各按奏留到部

日期先後挨次補用至
盛京滿洲漢軍閒散文舉人繙譯舉人呈請以筆
帖式分發學習行走二年期滿經該堂官奏
留補用者歸於該衙門學習班內與捐納學
習人員比較奏留到部日期先後挨次補用
同日奏留論到部日期先後補用同日到部
論科分名次先後補用如正班無人即以舉
人抵補候補缺時咨送吏部帶領引
見補授

各項分部筆帖式掣籤

一捐納廩生分發各部院衙門行走筆帖式並

盛京滿洲漢軍候補筆帖式俱按其應得部選缺

分均勻配籤分發捐納分發行走人員丁憂

滿百日准其掣籤未滿百日者停其掣籤已

分發學習行走其捐納分發學習行走筆

帖式滿洲漢軍人員以六部理藩院都察院

等衙門籤掣行走蒙古人員以六部都察院

太僕寺等衙門籤掣行走

盛京滿洲人員以

盛京五部籤掣行走漢軍人員以
盛京戶部刑部工部金州中後所等衙門籤掣行
走至滿洲蒙古漢軍及各省駐防
盛京滿洲漢軍閒散文舉人繙譯舉人實歷會試
一科後未經中式如有情願就筆帖式分發
者京旗各省駐防人員由該舉人隨時呈明
本旗取具本佐領圖結呈報吏部查其中式
科分名次年歲相符准其註册掣籤分發學
習行走

盛京人員由該舉人隨時取具本佐領圖結呈明
盛京兵部查其中式科分名次年歲相符即由
盛京兵部知照吏部註册掣籤分發學習行走以
上各項筆帖式配籤分發滿洲漢軍配籤均吏部一支戶部二支禮部一支兵部一支刑部二支工部一支理藩院一支都察院一支蒙古配籤吏部一支戶部一支禮部一支兵部二支刑部一支工部一支都察院一支太僕寺二支盛京滿洲配籤戶部二支禮部一支兵部一支刑部二支工部一支盛京漢軍配籤戶部一支刑部二支工部一支金州副都統衙門一支中後所一支上次所賸之
籤下次接掣如上次僅賸一部之籤下次即

毋庸坐掣按照原定籤數另行照配一分仍
將上次賸籤歸入筒內同掣以杜覬望趨避
之弊其丁憂回旗親老回京現任迴避新疆
兵差年滿以及各省督撫衙門倉場衙門各
項應掣賸籤人員俱係一經到部即行掣籤
無可覬望趨避與隨時呈請分發者不同均
仍照舊辦理

勞績保舉分部

一筆帖式勞績保舉分部學習行走者以到部

之日扣滿學習年分方准按班補用

咸安宮蒙古教習議敘

一　咸安宮蒙古教習三年期滿帶領引

見以理藩院筆帖式補用未得缺之前令其在理藩

院學習行走俟議敘到班時即行坐補

各學教習議敘

一　宗學覺羅學

咸安宮國子監各教習三年期滿俱教有成效列

爲一等之員帶領引

見由貢監生生員充補者以筆帖式用歸於議敘班內照例選用如奏請留學者二次三年期滿此內如有各項候補筆帖式充補者俱入於議敘即行補用班內選用再奏請留學者三次三年期滿議敘先儘班議敘本班即用六缺班俱歸於各項即用班內較日期先後補用如有積經考中候補貼寫中書仍由教習三年期滿者准其以貼寫中書歸於議敘班內遇有本旗貼寫中書缺出與學習

人員分缺開用

補用山海關等處委署筆帖式

一山海關密雲副都統衙門委署筆帖式缺出在於本處前鋒領催馬甲內考選報部給與空銜頂戴作爲委署筆帖式六年期滿如果行走好遇有驍騎校缺出與前鋒領催等一體揀選陞用

一驗放各處大小吏

陵寢牛羊吏內閣
皇史宬守吏工部通州渡吏理藩院會同館大小
吏戶部三庫西什庫庫吏裏新庫庫吏各旗
箭亭吏（其箭亭吏由該旗自行挑補吏部照咨轉行）俱係補放本
旗之人如遇缺出由各處知照吏部行文本
旗揀選合例應補之人擬定正陪聲明食錢
糧年分出兵隨
圍次數送部驗放
保留各項分部學習人員引　見

一嘉慶十三年五月奉

上諭御史史祐奏請敕諭部院堂官及各省督撫照例嚴行甄別捐班及各項學習試用人員以肅吏治而勵人材一摺所奏甚是捐班各項人員在部院學習行走及分發各省試用期滿該堂官督撫等均應秉公考覈用副澄敘官方之意前經明降諭旨著爲定例乃近日學習試用人員各部院堂官等無不奏請留用外省督撫等亦從未甄別一人未免相率因循意存姑息見好沽名市恩邀譽實爲近年內外臣工

之通病試思學習試用字樣原以該員等初登仕版其才具堪以造就與否尚未可知若一味優容漫無區別必致庸劣之員亦得濫竽僥倖其何以示懲勸而別賢愚嗣後該堂官督撫等惟應恪遵定例嚴行甄覈儻該員等學習試用期滿時稍存遷就或於保奏之後致有遺誤曠職情事即惟該堂官督撫是問必當加以懲處設更有貪贓犯科者並將原保之堂官督撫等加倍治罪勿得視爲具文也欽此又奉

上諭昨據御史史祐條奏請嚴行甄別捐班及各項學

習人員一摺已明降諭旨飭令秉公考覈毋得市恩
邀譽自干咎戾該部院堂官等若仍視爲具文一味
優容見好不復加之澄汰固屬甘蹈愆尤儻經此次
嚴飭遂有意從苛將學習行走人員不辨賢愚優劣
於期滿後率多咨駁恐亦不免屈抑人材若俟帶領
引見時專候朕裁該員等平日賢否勤惰既難一望
而知且其才具堪以造就與否亦不能盡以貌取嗣
後捐班及各項學習行走人員如果堪以奏留者於
報滿時著該堂官等出具切實考語帶領引見不得

僅以留心部務行走勤慎應酬含混搪塞若才具平
庸隨時甄別奏駁亦可不必拘俟期滿庶免壅滯而
收實效欽此又十五年正月奉
上諭向來分部行走人員三年期滿例應由各該堂官
秉公考察分別去留原爲甄覈程材之道經朕節次
降旨諄諄訓飭乃近日各部院堂官於學習人員報
滿時往往以該員等行走已歷三年一經澄汰未免
觖望遂爾概行保留藉以沽名釣譽殊不思各部院
大臣經理政務自應綜覈名實以公事爲重各司員

有分理庶事之責總當視其人之才具能否勝任不可曲徇人情多爲遷就且該員等甄別改用之後亦尚有官可補不致終於廢棄又何所用其瞻顧耶嗣後各該堂官務於行走人員隨時留心察看報滿時將應去應留秉公甄覈別毋涉冒濫以副朕澄敘官方至意欽此又道光二年八月奉

上諭朕本日恭閱

皇考仁宗睿皇帝實錄內載嘉慶十六年六月奉

聖諭部院捐納各員俱係籤分學習行走旣云學習則

必有優劣之殊該堂官於行走年滿時自當詳加甄別乃近來各該堂官於捐納報滿人員無不保留一味市恩邀譽祗圖見好於人不顧登進之濫不辨賢否之別近來大員俱中此病朕實寒心等因欽此仰見

皇考澄敘官方隨時訓飭至意朕思各部院行走司員不獨捐納一項即正途出身人員籤分學習於行走年滿時亦照例由該堂官查看分別奏留此等人員奏留後即可循資得缺以次淬陞迨俸滿截取便膺外任若於奏留時不嚴行甄別則庸劣闒茸之員均

得濫竽充數一經外任必致貽誤地方不可不慎之
於始嗣後各部院堂官於所屬學習行走年滿司員
無論捐納正途務當破除積習秉公和衷據實甄別
毋得瞻徇情面濫行奏留如有任意姑容不加察覈
將來該員得膺外任引見召對經朕看出或別經訪
聞查有劣蹟惟該堂官是問將此通諭知之欽此又

九年二月奉

上諭各部院學習行走人員才具優劣差使勤惰並其
平素行止若何該堂官俱當留心察看於其行走年

滿時嚴定去取分別咨留始無浮濫近來各衙門報滿之員該堂官多係保留而咨回吏部者甚少未免無所區別著通諭各部院堂官嗣後務將所屬賢否秉公查察於應留者准其奏留不應留者即據實咨部不准姑容並著吏部詳加稽覈除各衙門奏留人員不計外其咨出之員每年年終彙奏一次以資查考而昭覈實欽此欽遵恭纂入例

奏派揀選各堂官即日赴挑

一揀選各項人員吏部先行擬定日期將應挑

人數概行傳齊除吏部堂官毋庸開列外將
應行開列各堂官屆期奏請
欽派俟
派出後即於本日赴
天安門外吏部
朝房會同吏部公同揀選如
派出揀選之堂官有遷延後期者吏部查明參處
各衙門開送奏派堂銜
一嘉慶十一年四月奏

上諭本日吏部開列大學士九卿職名請旨派員揀選翰林院侍講國子監司業各缺一摺朕披閱單內刑部堂官俱未開列兵部堂官職名亦未全行列入當經詢問慶桂據稱吏部咨取職名時兵部尚書明亮侍郎明志以現派考驗軍政刑部滿漢尚書侍郎以現辦減等俱未開送殊屬非是大學士九卿遇有例應開列請簡等事均係職分所當然即有別項差使無難兼辦現在軍政考驗已將屆竣事刑部各堂官縱或簡派不過一二人於辦理減等事務有何躭延

揀選不過片刻之事諸臣豈遂日不暇給乎明係藉詞推諉明亮長麟姜晟明志瑚素通阿周廷棟均著傳旨申飭嗣後遇有例應開列銜名請簡事件除實有別項差使不克分身者餘俱著通行開送毋得仍前陋習假託事端冀圖安逸其各黽勉奉公用副朕整飭訓誡至意欽此又十九年六月奉

上諭向來部院各衙門遇有請派事件均將上屆派出各員開列比較單呈覽此次考試拔貢禮部單開嘉慶七年派出搜檢王大臣內已故者十二員不應仍

行開寫嗣後各衙門開列比較單者將上屆派出之員敘明共若干員聲明已故若干員扣除將現存者按名開單進呈欽此又道光二年九月軍機大臣面奉

諭旨嗣後遇有奏派各項差使所有應行開列人員著全行開列其居期另有差使者於各員名下註明欽此欽遵恭纂入例